

证券代码:600719

证券简称:大连热电

编号:临 2020-004

## **大连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固定资产报废处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本次报废固定资产账面原值合计 6,019.13 万元，累计折旧 4,627.54 万元，账面净值总计 1,391.59 万元，确认报废损失 1,391.59 万元。

●本次部分固定资产报废处置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大连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9 日召开的九届十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固定资产报废处置的议案》。为了能够更加真实、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公司拟对部分固定资产进行报废处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本次固定资产报废的基本情况**

为进一步优化公司资产结构，满足公司环保提标改造、优化管网、提升锅炉负荷能力和锅炉热效率、改善热源的要求，公司拟对下属北海电厂无法继续使用的部分淘汰技术工艺以及存在安全环保风险的设备进行报废处置，同时淘汰部分因老旧、故障率高而无法正常使用生产设备。拟报废固定资产账面原值合计 6,019.13 万元，累计折旧 4,627.54 万元，账面净值总计 1,391.59 万元，确认报废损失 1,391.59 万元。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本次部分固定资产报废处置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固定资产报废处置，预计将减少公司 2019 年利润总额 1,391.59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1,043.70 万元。

### **三、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部分固定资产报废处置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公司此次固定资产报废，淘汰失去使用价值的老旧设备，有助于更加真实、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本次部分固定资产报废处置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四、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审计委员会认为：部分固定资产报废处置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会计政策要求；固定资产报废依据充分，真实、合理地反映了公司整体经营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 **五、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部分固定资产报废处置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满足公司实际发展需要；董事会就该事项的决策程序合法有效；此次固定资产报废处置能够使公司会计信息更加可靠、准确，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大连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4 月 10 日